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李竑銓
電話：06-299111轉8897 06-6350190
傳真：06-2993012
電子信箱：ltm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觀風字第1100361606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0361606BA0C_ATTCH1.pdf、0361606BA0C_ATTCH3.pdf）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本市轄區內除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、西拉雅國家風景區及台江國家公園範圍外水域，從事水域遊憩活動禁止及限制相關事項」公告乙份，請惠予張貼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發展觀光條例第36條、第60條及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第5條、第6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交通部觀光局、交通部觀光局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局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海洋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第一岸巡隊、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、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、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嘉南管理處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水利局、臺南市政府消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南市體育處、臺南市漁港及近海管理所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區管理處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安平港營運處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請刊登公報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南市政府法制處（含附件）、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（含附件）

